



余庆县检察院

充分发挥检察职能 助力乡村振兴

农为邦本，本固邦宁。余庆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组织广大干警积极投身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奏响乡村振兴“三部曲”。

坚持依法办案 当好生态环境的“保护神”

今年以来，余庆县检察院积极履行“河长+检察长”依法巡河常态化机制，多次对乌江河干流开展巡河工作，调研乌江河水资源保护和沿岸是否存在垃圾乱倒、污水乱排、河道通行安全、江面漂浮物等问题，筑牢乌江河流域生态保护屏障。

同时，针对乱砍滥伐、非法捕捞水产品等刑事犯罪领域，该院贯彻

“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生态检察理念，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切实做到“检察蓝守护生态绿”。

针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传统村落保护、古树名木等领域，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发放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20余份，立足达到“诉前实现保护公益目的”的最佳效果，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及时履职。

坚持主动服务 当好产业兴旺的服务员

余庆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省、市检察机关关于《“四大检察”护航“十大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实施意见》要求，由该院领导带头深

入茶企走访受理解答涉法维权方面诉求，今年已送法入茶企40余次。

同时，余庆县检察院坚持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扎实开展对生效民事裁判、调解的监督和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其中办理的代某某申请民事检察监督案，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推动了企业的健康高效发展。

此外，该院还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促进农药规范经营诉前检察建议案件。他们联合该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开展为期两个月的农药市场专项整治，对辖区90余个农药经营门市部开展执法检查，查处各类违法案件9件、处罚金29000元、没收违法所得1192元、注销农药经营许可证2户，有效保障了茶产品质量和维护余庆“干净茶”的纯净底色。

坚持执检为民 当好文化发展的普法员

近年来，余庆县检察院在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的基础上，联合公安、教育等部门出台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实施办法》，为平安校园建设保驾护航。

同时，该院积极开展民法典进校园、进村寨、进企业、进军营等宣传活动30余场次，受众人数逾千人。

据介绍，该院在各乡镇都设置了巡回检察室，随时接受群众的举报、控告、申诉或为其提供法律意见。

(记者 杨义霞)

赤水市司法局

“三聚焦”提升社区矫正规范化执法水平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赤水市司法局聚焦社区矫正突出问题，立规章制度，除顽瘴痼疾，建长效机制，全力提升社区矫正执法质量。

聚焦执法抓管理，推动刑罚执行工作进一步规范化。近年来，该局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把握法律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贵州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试行)》为执法依据，将法律法规贯穿于社区矫正全过程中。针对教育整顿期间在调查评估、入矫程序、日常监管、解除矫正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组织开展业务培训6次、专题研判8次、案件评查4次，通过培训、研判、案卷互评等方

式，严格、规范、标准推进社区矫正执法工作。

坚持目标导向，精准施策监管措施。该局对标《贵州省社区矫正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制定了《赤水市社区矫正对象规范化管理规定》，对矫正对象管理级别的调整方式、请销假制度、节前走访等日常管理方式进行规范，使社区矫正工作内容进一步明晰完善，确保实现社区矫正对象动向清、情况明、管得住、不出事的工作目标。

坚持结果导向，精准落实依法矫正。该局对社区矫正工作依法有效实施分类管理，对初犯、偶犯、听管、服管的社区矫正对象进行适度监管。同时，该局还针对社区矫

正对象不同的犯罪性质、性格特征、社会关系等进行个性化教育，切实提高教育矫正质量，达到理想的教育矫正效果，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

聚焦制度抓规范，推动建立长治长效工作机制。针对社区矫正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该局先后制定了《赤水市社区矫正对象入矫须知》《赤水市社区矫正对象严管学习制度》《赤水市社区矫正对象规范化管理规定》《赤水市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六不准工作制度》等制度，完善了社区矫正相关工作制度。

聚焦队伍抓基础，推动建立专业化矫正执法队伍。该局向科技

要警力，投入60余万元建成赤水市社区矫正中心，推动社区矫正办公阵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充分发挥社区矫正智慧管理平台的作用，将“人防”与“技防”相结合，消除监管盲区，确保社区矫正对象不脱管、不失控。

目前，该局还着力在队伍素质上做乘法，按照“2+N”标准保障基层司法力量。持续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不断提升我市社区矫正工作队伍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定期组织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开展社区矫正法律法规知识和综合业务能力培训，着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社区矫正执法队伍。

图片新闻



日前，绥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走进绥阳县思源实验学校，通过教学生做交通手势操、互动问答等方式，宣讲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

(记者 王秦龙 摄)



近日，赤水市公安局复兴派出所辖区开展宣传活动，不断提升广大群众禁种铲毒意识。

(记者 何骥清 摄)



近日，赤水市林业局组织干部职工到赤水市禁毒警示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该局干部职工通过VR模拟互动、集中观看禁毒教育宣传片等方式，对毒品的危害性和禁毒的重要性有了更加全面的认识。

(记者 杨义霞 摄)



近日，桐梓县公安局燎原派出所组织辖区部分群众开展防范涉众经济犯罪主题讲座。讲座通过典型案例介绍、现场咨询等形式，向群众详细讲解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传销等涉众型经济犯罪的表现形式、危害性及防范措施。

(记者 陆邱珊 摄)



汇川区检察院

检察建议守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本报讯 日前，汇川区检察院针对辖区部分小区物业公司管理不规范，导致安装使用的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存在泄露公民个人信息、隐私的风险，向汇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出检察建议。

经调查，该辖区内个别已安装人脸识别门禁系统的小区不同程度存在过度收集个人信息、住户信息有被随意调取查阅的风险。

对此，汇川区检察院向汇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议：依法积极履行监管职责，督促物业管理公司规范、完善人脸识别系统的信

息录入、收集和存储，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确保信息安全，防止居民个人信息泄露。

汇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加强区域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保护工作的专项行动，采取监管部门重点检查、物管公司自查自纠相结合的方式，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落实技防措施，签署《保密承诺书》。截至回复时共有73个物业服务项目已按要求进行整改。

(高灵敏 汪博 韩真凡)

绥阳县检察院

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杨义霞)日前，绥阳县检察院依法从严快对刘某某、吴某某等16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嫌疑人提起公诉。

据悉，该犯罪团伙头目刘某某、吴某某与长期在境外从事网络违法犯罪活动的吴某联系，吴某让二人找人用信用卡为其转账洗钱，刘某某和吴某某在绥阳县找到詹某某和王某某等14人提供信用卡转账洗钱，逐步发展成为以刘某某、吴某某为核心，成员达十余人犯罪团伙。仅今年3月至4月，该犯罪团伙转账洗钱流水达1762万元，关联到被实施网络诈骗的李某某、张某某等56名被害人被骗的金额共计200余万元。

该犯罪团伙成员被抓归案后，因涉案人数众多，侦查取证难度较大，绥阳县检察院依法提前介入侦查，成立了以检察长为主办检察官的办案团队，多次与侦查人员进行案件剖析讨论，仔细甄别各犯罪嫌疑人在犯罪团伙中的作用，引导公安机关全面收集证据，为案件顺利提起公诉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审查起诉阶段，检察官通过释法说理，14名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认罚并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

据介绍，绥阳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严厉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截至今年11月底，该院共审查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涉电信网络新型犯罪案件35件52人，批准逮捕35件49人；审查公安机关移送起诉该类案件40件81人，提起公诉40件80人。严厉打击了出借、出租信用卡、电话卡，以及提供信用卡帮助他人转账洗钱等犯罪活动，做到了快捕快诉，从快从严惩治犯罪，用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的需求和期盼。

水坝塘派出所

开展防范涉众型经济犯罪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增强辖区群众防范经济犯罪意识，连日来，桐梓县公安局水坝塘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多家单位，开展防范涉众型经济犯罪宣传。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及现场讲解等形式，向群众讲解电信网络诈骗、非法集资、传销、合

同诈骗等相关案例，提醒群众在日常生活中切勿陷入“高回报、高收入、高利息”等陷阱，自觉抵制涉众型经济犯罪活动，从源头上遏制经济类犯罪案件高发蔓延势头。

通过开展宣传活动，增强了辖区群众对涉众型经济犯罪的认识，提升了辖区群众的防范意识。(袁林)